证券代码：600935　　证券简称：华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凯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赵凯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赵凯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及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赵凯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总经理空缺期间，将由公司副总经理段舒宝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公司董事会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和总经理的聘任工作。

赵凯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赵凯先生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湖北省鑫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鑫马”）。
- 增资金额：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鑫马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 万元。
-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的登记变更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的批准。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产业链战略布局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全资子公司湖北鑫马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马”）拟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鑫马增资人民币 9,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马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湖北鑫马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湖北省鑫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鑫马增资人民币 9,000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湖北省鑫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4、成立时间：2022 年 6 月 9 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82MABND83F26
6、法定代表人：杨明
7、注册地址：湖北省黄冈市武穴市万丈湖办事处万丈村 6 队 57 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产养殖；水产苗种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海水养殖和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股权结构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持有湖北鑫马 100%股权。

（三）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05.95	12,108.70
负债总额	4,259.43	11,144.87
净资产	346.52	963.83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6.48	-19.69

三、本次增资方案

本次增资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将其对湖北鑫马的人民币 9,000 万元债权向湖北鑫马进行增资，相关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马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湖北鑫马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湖北天马以债转股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契合公司全产业链业务布局的战略需要，有利于优化湖北鑫马的资产负债结构，有助于提升其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马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增资的登记变更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的批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庆堂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各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湖北省鑫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马”）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省鑫马生态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鑫马”）增资人民币 9,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马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0 万元，湖北鑫马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湖北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鳗鲡堂”）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鳗鲡堂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00 万元，湖北鳗鲡堂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8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湖北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鳗鲡堂”）。
- 增资金额：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鳗鲡堂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
-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的登记变更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的批准。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产业链战略布局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全资子公司湖北鳗鲡堂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马”）拟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鳗鲡堂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鳗鲡堂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00 万元，湖北鳗鲡堂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湖北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以债转股方式向湖北鳗鲡堂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湖北鳗鲡堂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4、成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21 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81MA4F4U845G
6、法定代表人：陈冬安
7、注册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五祖镇渡河村村民委员会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产养殖；食品生产；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产苗种生产；水产苗种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水产品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股权结构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持有湖北鳗鲡堂 100%股权。

（三）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05.94	20,125.08
负债总额	9,361.46	19,289.66
净资产	244.47	835.43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3.49	-16.05

三、本次增资方案

本次增资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马将其对湖北鳗鲡堂的人民币 8,000 万元债权向湖北鳗鲡堂进行增资，相关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债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鳗鲡堂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00 万元，湖北鳗鲡堂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湖北天马以债转股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契合公司全产业链业务布局的战略需要，有利于优化湖北鳗鲡堂的资产负债结构，有助于提升其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鳗鲡堂仍为湖北天马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增资的登记变更事项尚需工商管理部门的批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7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翟建强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同意其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同意选举张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日止。（张明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关于变更董事长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调整后的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由张明、张元、贺季敏组成，主任委员由张明担任。待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后生效。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调整后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张明、唐建君、李长皓组成，主任委员由张明担任。待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后生效。

（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附件：

张明先生简历

张明先生，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河北新兴铸管石家庄公司办公室主任；1996 年 8 月至 2002 年 3 月，历任河北财达证券公司办公室职员、石家庄和平东路证券营业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经纪业务部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10 年 2 月，历任河北财达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经纪业务部经理、业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董事、党委常委；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秘书、党委常委；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党委常委；2022 年 2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张明先生目前还担任上交所会员理事、上交所会员自律管理委员会委员、河北省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财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明先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公司董事长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8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翟建强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详见 2024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董事长退休离任的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现任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张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第二十五条“未经股东会、股东大会同意，国有资本控股公司的董事长不得兼任经理”之规定，董事长兼任总经理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张明先生正式履行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日止。（张明先生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9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321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8 日

至 2024 年 4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与本会议通知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06	财达证券	2024/3/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4、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并转交会务人员。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4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三）登记地点

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546 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546 室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员：赵少远

联系电话：0311-66006224

传真号码：0311-66006200

电子信箱：cdzqdbs@cdzq.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通过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及联系人；

（四）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验证。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广农糖业　　公告编号：2024-008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10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的主债务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到期日后三年，主债务起始日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增加对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6,500 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的主债务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到期日后三年，主债务起始日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包括直接担保或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及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及《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签订的担保合同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明阳制糖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伶利公司）、南宁东江制糖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糖业宾阳大桥制糖有限责任公司与广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中小担公司）签订了《委托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3 年南委保字第 0076 号），总额度为 56,000 万元。就上述担保事项，公司为广西中小担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与广西中小担公司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3 年南保字第 0076-1 号），担保额度为 56,000 万元。

广西中小担公司就伶利公司向柳州银行申请借款 3,000 万元事项提供担保，公司向广西中小担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反担保的金额为 3,000 万元。公司累计向广西中小担公司提供的反担保金额合计 56,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伶俐镇兴伶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黄海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销售；糖料作物种植；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农业生产资料的购买、使用；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生物质燃料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饲料原料销售；食品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肥料销售；化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伶利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269.35	20,615.37
负债总额	24,281.72	6,041.59
净资产	13,987.63	14,573.78
	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749.50	33,940.94
利润总额	982.08	4,315.15
净利润	982.08	4,044.36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广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3 年南保字第 0076-1 号）

保证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债务人：南宁伶利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56,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债务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期限：担保期为 3 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对外提供担保额度（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合计人民币 183,501.06 万元，提供的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4,007.49 万元的 4,578.95%。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136,426.0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3,404.28%。

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2023 年南保字第 0076-1 号）。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7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
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在吉林省吉林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市欣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欣青医药”），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欣青医药的设立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潭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吉林市欣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3MADCNTC45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 万

法定代表人：周子义

成立日期：2024 年 03 月 14 日

经营场所：吉林市龙潭区汉江路 2 号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查文件

吉林市欣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4-026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洪寒琼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洪寒琼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洪寒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洪寒琼女士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 阳煤 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 阳股 02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06 号），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一、本次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4-019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在 2024 年 EUROGIN 和 SGO 会议上发布 APL-1702 用于治疗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的国际多中心Ⅲ期临床试验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近日，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 APL-1702 用于治疗宫颈高级别鳞状上皮内病变（High-Grade Squamous Intraepithelial Lesion，HSIL）的前瞻、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国际多中心Ⅲ期临床试验（以下简称“本研究”）结果入选 2024 年欧洲生殖器官感染和肿瘤研究组织大会（EUROGIN）和 2024 年美国妇科肿瘤学会年会（SGO），并均以大会口头报告的形式发布本研究关于疗效和安全性的核心数据。

2、目前上述产品已达到Ⅲ期临床试验主要研究终点，临床试验结果能否支持药品递交上市申请、能否最终获得上市批准以及何时获批均具有不确定性，产品获批后能否最终实现商业目的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发布临床试验数据，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公司将